

第5講 教義的三個特點（續）

II. 經訓和教義的本質（The Nature of Dogmas.）

A. 「教義」這名詞（The Name 'Dogma'.）

B. 「教義」的一些特點（The Formal Characteristics of 'Dogmas'）（續）

1. 教義的內容來自聖經（Their subject-matter is derived from scripture.）（續）

上一段我們講立敕爾（Ritschl）對教義來源的看法。我們看到，對他來說，信心不是我們的思想去認識神的話裡所啟示的真理，乃是主觀的信心。「人不能認識神，除非神藉著信心反映出來，而這種實際上的，就是非理性的知識，就在教義上表達出來。因此，教義不是我們信心的物件或者是內容；」不是的，是信心的表達，這是自由派神學對信心的看法。「信心成為神學或者教義的來源。」

「這就是說，黎敕爾的神學是拒絕、否認了宗教改革時期的教義觀。宗教改革的教義觀（就是我們的教義觀）乃是說，我們把聖經裡面的真理整理出來，叫做教義。」他們不是的，他們說，教義是信心的表達。「所以，黎敕爾的教義觀，是從基督徒的信心那裡，用一些比較猜測性的方法去決定教義的內容。這一派的其中一位學者 Lobstein 說：教義就是基督教的信心的科學化的解釋。」

「荷蘭有一派的叫做倫理派，也是差不多的。這一派有一位叫做 D. Chantepie de la Saussaye（法文名字），他的講法跟立敕爾派差不多的。這荷蘭文翻成英文是這樣說的：教義是在生命之後，也是透過生命而興起的（Doctrine arises after and through life.），」聽起來很美的...，「就是當這個真理成為人靈魂裡的生命時，人思考反省真理之後所結出的果子，（It is the fruit of the mind reflecting on the truth, when that truth has become life in the soul.）。」聽起來好像，上帝的話語在我們心裡面成為生命。

「另外一位 Is. Van Dijk 是這樣說的：假如我們要對教義下定義的話，教義就是透過人理性的語言，來表達一種教會生活裡面有的一種關係，這種嘗試的結果就是教義（If we had to give a definition of dogma, we would do it as follows: Dogma is the fruit of the attempt to express a certain relation of the life of the church in the language of the intellect.）。」

2. 教義乃是教義式反省的結果（Dogmas are the fruit of dogmatic reflection.）

好，剛才我們講教義的內容肯定要來自聖經，不然的話不配稱為教義。現在我們從第二個角度來看。是的，教義的內容來自聖經，來自神的話。第二，教義乃是因為我們面對聖經，做出教義式的反省，結果就有教義了。「我們在上帝的

話裡面所啟示的真理，做出反省（but obtains them by reflecting on the truths revealed in the Word of God），然後結出的果子就是教義。」

下面這一段是伯克富所講的，講完之後我會給它一個更好的解釋。他說：「基督徒的意識，不單單是領受真理，且心裡面有一種壓不下去的渴慕，要重新表達聖經的真理，同時要看到聖經這個偉大的統一性。（The Christian consciousness not only appropriates the truth, but also feels an irrepressible urge to reproduce it and to see it in its grand unity.）是的，是理性帶領著這一種反省，但是，這種反省並不完全是理性的，也是用上我們道德的意志和情感。因此，人的悟性、人的意志、人的情感（知、情、意），就是全人，都用上了。所有他靈魂的能力和他裡面的生活，都貢獻於最後的教義的結果。而且不單是個別的基督徒，而是整個教會在聖靈的帶領之下，來做這種反省的工作。只有一個屬靈的人，才適合做這種教義反省的工作；而他必須要與所有的眾聖徒交通、合作，才能看到真理的整合、整體性。當聖靈帶領教會來反省真理的時候，這個真理就會在教會的意識裡成型，慢慢地結晶，成為一些教義上的觀點和宣告。如此，教義的形成，就不是一個很短暫的過程，也不是一個簡單的過程。」下面還有一段等一下我們再講。

前面這一段，他說基督徒情不自禁地要把真理整理成為系統。我覺得伯克富這裡還是受了一些理性主義的影響。我想，我的老師傅蘭姆（John Frame）會這樣來講：聖經是神的話，神的話有祂的權能（authority and power）；而聖經裡神的權能、權柄，不僅僅是管理我們得救和成聖的，不僅僅是管理我們靈修那個層面，也管理宇宙人類所有的專業、所有的行業，宇宙人類裡所有的社會、民族、國家，我們人生生活的每一個層面。所以，當我們人去讀聖經的時候，解釋神的話（聖經）和應用神的話是同一碼事（interpretation and application is the same thing）。

現在讓我解釋。我們在讀歸納式查經法的時候，我們都就知道查經法有三個步驟：第一是觀察，第二是解釋，然後是應用。傅蘭姆在這裡要表達一個要點：解釋和應用是同一碼事。這是什麼意思呢？我們每一個人都來自某一些的文化背景，我們都有生活上不同層面的責任和需要。好，我們現在來到聖經面前。聖經是神的話，是創造天地的主的話語，而聖經的權柄是要管理、要牽涉到所有的民族、所有的層面、所有的行業和專業的。所以，我們接觸到神話語的時候，就馬上接觸到神話語的能力。而神話語的能力，可能審判我們，可能賜福給我們。我們現在暫時不談審判的那面。當神話語的權能發揮出來，我們也降服在神話語的權柄之下，這就是應用聖經。正確的解釋聖經，同時是順服聖經怎麼發揮神話語的權柄。所以，讓神話語的權柄發揮出來——在我們身上、在我們的思想。不論什麼行業、什麼民族、什麼層面，當神的話語發揮出來，來管理、改變我們的時候，這個就是聖經的應用。聖經的應用不僅僅是我們絞盡腦汁解釋了經文之後，我們再來幾個小小的應用，說，這個禮拜，我們要怎麼怎麼做。不是這麼簡單的。解釋聖經和應用聖經是同一碼事，因為真正的、正確的解釋聖經，就是讓聖經來管理我們、來改變我們——在每一個層面、每一個行業、每一個民族。

為什麼我把這一段插在這裡，因為這裡的題目是：教義乃是教義反省的結果。是的，沒有錯，我們讀聖經，需要反省。反省什麼？反省聖經的權柄怎麼發揮，怎麼發揮在我們身上、在我們的教會、在我們的社會，在我們的生活。所以，解

釋聖經和應用聖經是同一碼事。教義就是應用聖經的結果。甚至乎，我們可以說，教義就是應用聖經的一種（Theology is the application of the Scripture）。那你說，我以為系統神學是解釋聖經。是的，我們的意思是說，我們要把解釋和生活拉在一起，解釋和現實拉在一起，解釋和聖經在我們生活每一個層面的權柄拉在一起。解釋聖經不僅僅是一個理性上的遊戲，不僅僅是一個思想上的遊戲。真正的解釋聖經，就是讓聖經的權柄發揮出來，就是我們降服在聖經的權柄之下。而聖經的權柄，絕對不僅僅限於我們個人的成聖——那個個別的與主的關係。聖經不僅僅是講這些，聖經是天地的王怎麼來管理全宇宙祂的曉諭。

好，下面，伯克富繼續講，他說教義是教義反省的結果。他說：「教義的形成，不是短暫，也不是簡單的過程。往往都是由一些長期的神學爭辯所決定的。而這些爭辯，往往不太造就信徒的靈命。因為他們常常有一些人為的、一些的敵對、一些的衝突。」但是這些教義的爭辯——比方說，在教會歷史裡面，頭兩個世紀最重要的爭辯，就是諾斯底主義。這個跟我們今天完全是有關係的，我們不要以為以前的歷史只是在圖書館裡面，堆滿了灰塵的書裡面的內容。不是的。諾斯底主義就是我們今天新紀元運動背後的一個思想。這是一個爭辯——諾斯底主義。所以，早期的教父在第二世紀就站起來反對諾斯底主義。到第三、第四世紀，亞流派，結果亞他那修站起來宣講《尼西亞信經》：維護三位一體，耶穌基督完全是人、完全是神。後來奧古斯丁跟伯拉糾的爭辯乃是說：救恩完全是出乎神的恩典，人的好行為是沒有貢獻的。馬丁路德的爭辯是：人的得救不是靠守聖禮。天主教不可能把救恩掌握在他們的手上，一滴一滴的頒發給信徒；神的恩典是藉著信心直接領受的。我們因著信，上帝把耶穌基督的義歸算給我們。這些諾斯底主義、伯拉糾主義、天主教，跟馬丁路德等等，都是神學的爭辯。這些的爭辯是很重要的，因為這樣子，我們就注意到這些辯論的題目是什麼，是什麼問題。

「這是很重要的，我們除了知道這些神學爭辯是爭辯什麼之外，還要知道究竟它的要害點在哪裡（At the same time they are of the greatest importance, and serve to focus the attention sharply on the question in debate, to clarify the issue at stakes,）。」比方說，我們現在在講《系統神學》的導論：「神學的本質就來自聖經，又是經過反省，又是由教會來通過」——聽起來好像很枯燥。但是這個要害點在哪裡？要害點就在我們今天的神學生、神學院信仰的變質。「所以我們抓到神學爭辯的要害點在哪裡之後，要把一個個問題不同的層面都顯露出來，然後指向解決這個問題的方案。（to bring the different aspects of a problem into the open, and to point the way to a proper solution.）」今天的教會，其實面對著過去所有神學的爭辯，我們是欠他們的債的。因為他們幫助我們，在瞭解真理上有所進步——今天我們不需要再辯論三位一體，不需要再辯論耶穌是神、也是人，不需要再辯論因信稱義……等等——很可惜，今天我們要爭辯聖經是無誤的，這個是很可惜的，因為這些問題以前都處理過的。所以我們要瞭解過去的教義歷史，這是很重要很重要的。

「希伯爾格（Reinhold Seeberg）告訴我們，教義形成的不同的層面（或者教義爭辯）是很重要的，他說，『教義是一個非常複雜的歷史上的結構。（Dogma is an exceedingly complicated historical structure.）』它有不同的一部分；它在來自各方各面的反對聲音中形成，它又因為各種道德上或者靈修上的需求、刺激，又加上外在的，不論是來自政治的或者教會的一些處境來形成。然後，它又會戴上

不同神學潮流的色彩。』」是的，教義有不同部分，有不同的反對聲音，又因為教會的需求，道德上、靈修上的需求而形成。伯克富繼續說，他說，在教會歷史中，「不是每一段歷史都適合這種教義上的反省跟形成的。」

怎麼樣才是一個形成教義的好的土壤呢？他說，「要陳述教義，需要有很深的靈命，需要有很宗教的（就是在主裡面的）熱誠，需要教會願意服在聖經的真理之下，需要有一種熱愛、去追求聖經真理更多的亮光，讓真理照在各方面，有各種的含義；需要有很殷勤的解經的功夫，也需要有建構的能力，就是有思考的能力。」再說一次，教義的形成，需要深的靈命，向主的熱誠，願意服在聖經的權柄下，熱愛看見真理和它各方面的含義，殷勤的解經，還有建構思想的能力。我們今天廿一世紀的西方教會，是面對一種思想沒落的世界潮流。所以，不要看我們現在有互聯網，有各種各種的東西，不論中國、美國，人都能上太空了，科學很發達。其實，人類的思考能力是在下降的。

「不但如此，還有冷酷的理性主義，還有一種只是注重感情的、情緒的敬虔主義，這些都是對教義的形成有害、沒有好處的。1938年時，伯克富就說了，我們這世代有各種的哲學的猜測，有各種心理學的分析，這些都取代了真正的教義研究。所以，對形成教義是非常不利的。很少人注意到，好好地反省上帝的話所啟示的真理是多麼的重要。」我們今天的世代就是這個樣子。其實我想，特別是美國福音派，這些的批評是很適合的。

我們人必須要把我們的思考，帶到耶穌基督的寶座上，讓耶穌基督奪回我們的思想，來順服祂。這種的觀念，其實教會普遍是反對的。「普遍來說，教會不贊成、不鼓勵人把人的思考、人的價值觀、大前提，帶到神的話語下面，向基督降服，讓耶穌基督把人所有的心思奪回，這樣子來尋求神論、人論、罪論、救贖論、生死的觀念。我們把我們所有的思想都降服在神所默示的話語的權柄下，而不是降服在有錯的人的理性的發現上。」就是說，今天人寧願聽專家的講說，而不寧願把人的思考伏在聖經跟主耶穌的主權之下。這個是70年前寫的，今天豈不是變本加厲嗎？教會裡面充滿著世俗心理學的輔導，充滿著廣告學、市場學的教會增長理論，牧師們都可以去拿一個教牧學博士，大部分都是在教你怎麼用廣告學…等等。再加上，解經跟神學上的世俗觀念。所以，反過來說，我們需要降服在聖經的權柄之下。

3. 教義是正式地由某一個有能力的教會團體來定義的 (Dogmas are officially defined by some competent ecclesiastical body.)

這一點，可能是我們華人或者是中國教會比較陌生的。他這裡說的是，教會必須有能力去鑒定聖經真理，把它組織起來，寫成信條，教導傳道人跟信徒們。我們華人教會跟著某一些西方福音派，認為教會存在的目的，最重要的目的就是傳福音。很抱歉，宗教改革以來，不是這樣看的。教會存在的目的：第一，是敬拜神；第二，宣講、教導神的話，造就眾聖徒；第三，傳福音。也就是朝上、朝內、朝外的。假如我們把所有的精力都放在傳福音那方面，教會是長不大的。舉個例，比方說宣教，我們以為宣教就是被差派出去，就是傳福音的。其實我們冷靜下來思考一下，宣教士只要帶領一個人、兩個人、三個人信主，那裡就有教會了。宣教士的任務就是要教導、造就這些信徒，讓教會長大，好叫更多的基督

徒在那個文化裡面，成為能教導、能關懷、能治理教會的領袖或者是僕人們。是不是？而且，不但是敬拜、教導，還有傳福音。教會開始存在了，教會必須要有足夠的能力（competence）去分辨真理。這是以弗所書 4:11-16 保羅所說的：祂所設立的有使徒跟先知（那是啟示性的），然後呢，有教師、有牧師和傳福音的，為要成全聖徒，各盡其職，好叫教會長大起來，滿有基督的身量，能夠分辨是非，不隨便的搖動。所以，教會的成熟是我們每一位信徒的責任，特別是傳道人跟長老的責任。因為，教義是由教會來鑒定的。所以，教會必須要投資在純正信仰，但是又能分辨真理的神學教義上，好叫傳道人、長老、執事、信徒們都能夠長大，能夠分辨真理。

我再說。所以，教義是來自神的話，經過反省，然後由教會整體的來鑒定而定義。這樣子，教義就形成了。關於第三點，我們下一節繼續。